

道路上的光

梅柏·柯林斯著



書名：《道路上的光》

作者：瑪貝爾·柯林斯

版本：第二版（神秘學講堂）

日期：2026/05/05

僅作學習參考用途，不得販售

神秘學講堂：<https://www.occultschool.org>

目錄

規則 I.

II.

註記

評論 I

II

III

IV

第一章

這規則是為所有弟子寫下的，務請留意。

在眼睛能夠看到之前，須先無法流淚。雙耳須先失其敏銳，方能聽見。聲音須先失卻傷人的力道，方能在大師面前開口。靈魂若要立於大師面前，雙足必已浸沐於心血的洗禮。

1. 消除野心。
2. 消除貪生的慾念。
3. 消除渴求舒適的念頭。
4. 工作須如野心家那般勤奮，尊重生命須如貪生者那般虔敬，保持快樂須如享樂者那般自然。

在心底搜尋邪惡的根源，並將其拔除。它既在虔誠弟子心中蔓延，也在慾望之人心中滋長，唯有強者能將其根絕。弱者只能任其生長、結果、枯亡。這株植物無分年歲，皆可存活蔓延。待一個人身上積聚無數它的形跡，它便開花。欲踏上力量之途，必得將此物從心中撕離。心會因此流血，生命彷彿徹底瓦解。這份磨難必須承受：它可能出現在生命階梯的第一級險階，也可能直到最終一步才降臨。但弟子啊，請記住，你必須忍耐，並將靈魂的能量傾注於此。莫活在當下或未來，要活在永恆裡。在那裡，這巨大的雜草無處綻放；存在的瑕疵將在永恆之思中抹去。

5. 消除一切分離之感。
6. 消除渴求感知的慾望。
7. 消除渴望成長的念頭。
8. 然而，要獨立且孤絕地存在，因任何具象之物、任何意識到分離的存在、任何非永恆的事物，皆無法助你。藉由感官學習並

觀察，唯此方能初識本體，從而踏上階梯的第一步。要如花朵般生長，無意識地，卻急切地向空氣舒放它的靈魂。同樣，你必須向前努力，向永恆舒放你的靈魂。但引發你力量與美麗的，須是「永恆」本身，而非成長的慾望。前者令你在純淨中繁茂；後者則因渴求個人位階而僵固。

9. 只渴望你內在已有的。
10. 只渴望超越你自身的。
11. 只渴望那不可企及的。
12. 因世界之光就在你內在，那是唯一能照亮道路的光。若你無法在內在覺察它，別處尋覓亦是徒然。它超越你，因當你觸及它時，你已失去了自己。它不可企及，因它永遠後退。你將步入那光中，卻永不能觸及火焰。
13. 熱切渴望力量。
14. 熱切渴望平和。
15. 將對「靈性財產」的渴望置於一切之上。
16. 但這「靈性財產」，僅屬於純潔的靈魂，因此所有純潔的靈魂皆平等擁有；唯有當他們合而為一時，才成為整體特有的財產。渴求那純潔靈魂所能持有的財產吧；你能為生命一體之靈積累財富，那正是你唯一的真實本體。你應渴望平和，那神聖無擾的平和，靈魂在其中生長，宛如靜止湖面上的聖花。弟子應渴望力量，是那使他在世人眼中，看似無足輕重的力量。
17. 去尋找道路。
18. 退入內在去尋找道路。
19. 向外勇敢前行去尋找出路。

20. 不要只局限於一條道路來尋之。對於不同稟性者，有各自理想之途。然欲覓此途，並非只靠虔誠、宗教式的觀照，亦須憑熱切的進取、自我犧牲的勞苦，乃至對生命的體察。只憑其中一兩個，弟子便無從更進一步。所有台階皆必要。人之惡習，漸次克服後，即成攀登之台階。人之美德確屬必要台階，斷不可廢。然則，縱使營造了美善氛圍與幸福前景，若僅止於此，仍然毫無用處。凡欲踏上此道者，必當善用自身整體本性。每人皆是自身之道路、真理與生命。然須掌握自身個體性，藉著覺醒之靈性意志，悟此個體性非其本身，而是由苦痛鑄成、供己驅遣之物。隨著智識逐步開展，其目標在於抵達超乎個體性之生命。因而明瞭，自身奧妙繁複而分離之存在，正是為了達到此目的；唯至此時，方謂踏上此道路。欲尋此道，當深入己心最幽邃輝煌之秘密處。藉由檢驗一切經歷、由感官了解個體之成長與意義，從而尋得此道；亦須識得與你並肩奮鬥之其他神聖火花，兼具美與幽微，正構成你所屬之族類。研究存在之法則、自然之法則、超自然之法則以尋此道；更藉靈魂深處之敬仰，仰望內在燃著的那點微小星星以尋之。你凝視且敬拜之際，其光必穩然漸亮。爾後你便知，自己已尋得道路之起點。而當你覓見終點時，其光將驟化為無限光明。

21. 去尋那寂靜中綻放之花，它唯在暴風雨後顯現。

它將生長、萌芽、抽枝展葉、結成蓓蕾，而風暴未歇、爭戰不休。然唯有人的全部人格消融瓦解——唯有被那創造它的神聖火花所掌持，僅僅視為一個用於深刻實驗與體驗的對象——待整個本性皆屈從於其本體之後，花方盛開。爾後便有大雨初霽之寧靜，如熱帶國度所見，大自然運化如此迅捷，我們得以親睹其動靜。如是寧靜將臨於紛擾之靈。在深深的寂靜裡，將發生玄秘之事，證實道途已得。無論你以何名相稱，它是一種無

人發出聲音——是來臨的信使，無形無質；抑或是靈魂開出的花。它無法以任何比喻描摹。然它可以被感知、被追尋、被渴望，哪怕在風暴肆虐之中亦然。寂靜或存一瞬，或延千載。但它終將止息。然而，你將隨身攜其力量。此戰必須一再進行，一再得勝。大自然僅能靜止一時。

以上為寫於學習之堂牆上的最初規則。尋者必得。欲讀者將讀。渴學者將學。

願平和與你同在。

△

第二章

寂靜將迸發響亮的聲音。那聲音會說：這樣並不好，你已收穫，如今必須播種。當你認出那聲音即是寂靜本身，便會服從。

你現為弟子，能站、能聽、能看、能言，已戰勝慾望，證得本體真知；你見靈魂綻放，認識它，聽見寂靜之聲。前往學習之堂，讀那為你寫就的篇章。（6）

1. 即將來臨的戰鬥，你須旁觀；縱使身在其中，莫成戰士。
2. 尋找那位勇士，讓他為你而戰。
3. 接受指令，遵從執行。
4. 服從他，並非視他為將領，而是看作你自己，並將他的話語當作你隱密願望的吐露。因他即是你，卻比你無限智慧、無窮力量。務必尋見他，否則戰火紛亂之際，極易錯失；他不認得你，除非你先認得他。若你的呼喚抵達他耳際，他便在你之內戰鬥，填補你內裡的空缺。如此，你便能從容經歷戰事，毫不疲倦，立於一旁，讓他代你征戰。那時，你必不漏失任何一擊。若不尋他、錯過他，便無保障。你的頭腦動搖，心思游移，戰場塵土飛揚間，耳目失靈，再辨不清敵友。

他即是你，而你僅是有限且易錯的。他乃永恆，確定無疑。他是永恆真理。一旦他進入你，成為你的戰士，便永不徹底離去；在宏大平和之日，他將與你合而為一。

5. 傾聽生命之歌。（7）
6. 將聽見的旋律存於記憶。
7. 從中領受和諧的教誨。

8. 如今你能昂然挺立，動盪中穩若磐石，順從那勇士——他是你，亦是你的君王。戰鬥中保持淡漠，不再掛心勝敗，只聽從他的命令；因唯有一事重要：那戰士必勝，而你早知他永不敗北。於是你就這樣站著，冷靜而清醒，凝神傾聽，那是痛苦磨礪出的聽覺。當你尚為凡人，僅能聽見偉大樂章的碎片。但若聽見了，就該忠實記誦，確保所傳授的無一遺漏，並竭力領悟環繞你的奧秘真義。時候到了，你便不再需要老師。每個個體有其聲，其載體亦有其聲。生命自有言語，從未沉默。其聲音並非你們聾耳所聞的呼號，而是一首歌。從中領悟：你是和諧的一部分；從中學習：遵循和諧的法則。
9. 凝神關注你四周的一切生命。
10. 學會洞察人心。（8）
11. 最認真地審視你自己的內心。
12. 因那道光唯經你心方能顯現，它照亮生命，令你眼目清明。

洞察人心，你才能理解所居的世界，並成為其中一部分。關注周遭流轉變化的生命，因其皆由人心塑成；當你學會解讀它們的構成與意義，便漸能讀懂生命更宏大的話語。

13. 言語唯隨知識而來。得著知識，便得著言語。（9）
14. 內在感知已然甦醒，戰勝外在感官的慾望，克服個體靈魂的渴求。在獲得知識之後，弟子啊，如今須預備踏上真實道路。道路已在眼前：準備邁進。
15. 叩問土、空氣與水，探取它們為你封存的秘密。你內在感官的開展，將使你能夠做到。
16. 叩問土的聖者，探取他們為你封存的秘密。征服外在感官的慾望，將賦予你這項權利。

17. 叩問內在最深處的「至一」，採取它長久以來為你保留的最終秘密。

克服個體靈魂的慾望，是一場偉大而艱難的勝役，需漫長努力；因此，未經多年積累，莫奢望報償。當學習第十七條法則的時刻來臨，人已立於超越凡俗的門檻。

18. 此刻，你所擁有的知識唯你獨享，因你的靈魂已與一切純淨靈魂、與那至深之靈合而為一。這是至高者託付於你的信任。倘若背叛——濫用知識，或輕忽漠視——即便此刻，你仍可能從崇高之位墜落。偉大之人，即使在門檻前也會卻步；他承受不住責任之重，無法前行。故此，當懷敬畏戰兢之心等候那時刻，並為戰鬥整裝備戰。

19. 已立於神性門檻上的人，無法給予法則或指引。然為了啟迪弟子，那最後的奮鬥或可如此言說：

持守那無質無存之物。

20. 只聽那無聲之音。

21. 只見那內外感官都見不著的東西。

願平和與你同在。

△

註解

規則一註解：野心

野心是最初的詛咒，誘引那些欲超越同儕的人。這是追求回報最簡單型態。擁有才智與力量者，不斷被它帶離更高的潛能。然而它仍是必要之師。野心結出的果實，終在口中化為塵土與灰燼；正如死亡與別離，終將讓人明白：自私行事，只會招致失望。

這第一條規則看似簡單，卻不可輕忽。凡人的惡習經過微妙轉化，會以另一副面貌重回弟子心中。說「我不會有野心」很容易，但若能保證說「上師窺見我心，必見全然澄淨」，就難得多。那些純粹因熱愛藝術而創作的人，往往更穩健地走在正途，而非如某些人，自認已消除我執，實則只是擴張經驗與欲望範圍，將興趣轉移至更廣生命的神秘主義。此理同樣適用於另外兩條看似簡易的規則。

細細體味，莫讓內心輕易欺瞞自己。此時尚在門檻，過錯猶可修正；若攜之同行，它便生根結果，屆時你要麼忍痛毀去，要麼承受其苦。

規則五註解：分離之妄

莫以為能置身於惡人或愚人之外。他們即是你自身，雖在程度上不及你的師友。若對任何邪惡的人事，內心萌生與之切割的念頭，你便造下業力，將自己與該人事綑綁，直至靈魂領悟：萬物本不可孤立。

須知，世間的罪惡與恥辱，即是你的罪惡與恥辱——因你是其中一部分；你的業力與大業力緊密交織。在獲取真知以前，你必須歷至一切，污穢或潔淨。因此謹記：那件你不敢觸碰的髒衣，昨日可能屬於你，明日亦可能歸於你。若因恐懼轉身逃離，它反而更緊攫住你。

自以為義者，為自己鋪就泥濘之床。持戒只因持戒是對的；非為保持自身潔淨。

規則十七註解：道路與真理

「去尋找道路」這五個字看似輕微，不足以獨立成則。弟子或問：我不是已尋得道路？何必再思這些念頭？切莫匆匆掠過。停下來，想一想：這真是你渴求的道路嗎？抑或你視野中只有模糊的遠景——待攀的高峰、待完成的偉業？請留心：尋找道路，只應為了道路本身，而非為了踏上它的雙足。

此規則與第二系列第十七條相呼應。弟子歷經漫長努力與多次勝利後，贏得最終戰鬥，求得最後奧秘，才預備踏上更遠的路途。當這宏大教誨的最終奧秘揭示時，其中便開啟一條新道路之玄機——它超越一切人類經驗，全然超乎人類的感知與想像。

此處每一點都須駐足深思。每一點都須確信：選擇道路，只為道路自身。道路與真理先行，生命隨後。

規則二十註解：經驗與光明

藉檢驗一切經驗以尋求光明；且記住，我此言並非鼓勵你屈從感官誘惑以求知。在成為神秘主義者之前，或可為之，之後則不可。一旦選擇並步入此道路，便不能無愧地屈服於那些誘惑。然而，你可無懼地經歷它們；可度量、觀察、測試它們，懷著篤定的耐心，等待它們不再動搖你的時刻。

莫責備那些屈服之人；應向他伸手，他身為同行朝聖者，雙足正陷於泥濘而沉重。弟子啊，須知善人與罪人之間的鴻溝雖大，善人與得道者之間的差距更大；而善人相較於立於神性門檻者，其距離更是無可估量。因此謹慎，勿過早自認與眾不同。

當你找到道路起點，靈魂的星光便會顯現其輝；藉此光芒，你方知它燃燒於何等巨大的黑暗之中。在贏得最初的大戰之前，心智、內心、頭腦皆晦暗不明。莫為此景象驚懼；應將目光凝聚於那點微光，它將逐漸擴展。且讓內心的黑暗助你理解——那些從未見過光明、靈魂深陷困頓之人，是多麼無助。莫責備他們，莫迴避他們，應致力減輕世間沉重的業力；幫助那少數強而有力的手，它們正阻擋黑暗勢力取得全勝。

你將進入一種喜悅的夥伴關係，這帶來駭人的艱辛與深沉的悲傷，也帶來巨大且不斷增長的快樂。

規則二十一註解：覺醒與寂靜

花朵綻放，是感知覺醒的輝煌；它帶來信心、真知與篤定。靈魂休止之時，驚嘆隨之而來，繼而滿足——那便是寂靜。

弟子當知，那些體會過寂靜、得其安寧且保有它力量的人，他們同樣渴望你能經歷這一切。因此，當弟子有能力步入「學習之堂」，他總會在那裡遇見他的大師。

求者必得。但世人雖不斷祈求，聲音卻未被聽聞。這是因為他只用心智求索；心智之音，僅能在心智的界域迴盪。故此，唯有當一個人已走過前二十一條路，這法則方為他顯現。

所謂閱讀，就奧義而言，是以靈性之眼觀看。所謂祈求，是感受內在的饑渴，是朝向靈性的渴望。若人能以這種方式閱讀，意味著他已多少獲得滿足這饑渴的能力。弟子準備好學習時，便會被接納、被承認、被認可。必然如此，因為他已點亮自己的燈，再也無法隱藏。然而，在最初那場偉大戰鬥勝利之前，這般學習是不可能的。心智或可識別真理，靈性卻無法承接。一旦弟子穿過風暴，取得寧靜，他便永遠可以學習，即便仍會動搖、遲疑、轉身。寂靜之聲仍在他內裡低語。縱使他日後完全離棄這道

路，有一天，那聲音終將迴響，將他低等的慾望與神聖潛能分隔開來。屆時，他將歸來，伴隨小我被棄的痛苦與絕望的哭喊。

因此我說，願平和與你們同在。我將我的平和賜予你們；此言唯大師能對他所愛的弟子說，那弟子如同他自己。這也可以對全然不解東方智慧的人說，並日復一日，更完整地對他們言說。

△ 關注這三條真理。它們本是一體。

第二部分

(6) 能夠站立，即是有了信心；能夠聆聽，即是開啟了靈魂的門戶；能夠看見，即是獲得了知覺；能夠言語，即是取得助人的力量；能夠戰勝慾望，即是學會駕馭自我；達到本體覺知，即是退入內在堡壘，得以公正審視人格；得見靈魂盛開，即是短暫瞥見內在轉為聖容，那將使你終究超脫人性；能認知它，即是完成大業，因你能凝視熾烈光芒而不轉睛，不似見了可怖幻影般驚懼退縮。後者確會發生於一些人身上，使他們失卻唾手可得的勝利；去聆聽寂靜之聲，即是明白唯一真證的導引來自內在；步入「學習之堂」，即是使自身進入可學的狀態。那時，將有許多為你寫就的話語，以火熱的文字書寫，令你易於閱讀。因為弟子準備好時，大師也已準備好。

(7) 第五條註：首先，在你自己的內心尋找它、傾聽它。起初你可能會說它不存在，只尋到不和諧。那就看得更深些。若你仍失敗，停下來，再看深一層。每個人心中都有一種天然的旋律，一處隱蔽的泉源。它或許被掩藏，完全覆蓋，寂然無聲——但它確在那裡。在你本性最深之處，你會發現信心、希望與愛。選擇邪惡的人，拒絕內觀，對自己內心的旋律闔上耳朵，如同對他靈魂的光明視而不見。這是因為他發覺活在慾望中更為容易。但在一切生命之下，是那無法遏制的強大洪流；大水確在那裡。找到此，你就會發現萬物皆是其一部分，縱是最惡劣的生靈亦然；無

論他們如何對事實閉目，或為自己構築出何等恐怖的幻影形體。就此意義，我要告訴你們：你所奮鬥的一切存在，皆是神聖的部分與火花。你活在一個如此欺誑的幻象中，以至於難以猜測他人心中何處覓得那甜美之音。但須知，它必在你自身之內。在那裡尋找，一旦聽聞，你便更容易在周遭辨認出它。

(8) 第十條註：這須從絕對非個人的角度審視，否則你的視野將被染色。因此，必須先領會何謂非個人性。

智性是公正的：無人是你敵人，無人是你朋友。他們全是你的教師。你的敵人成為一個你必須解開的奧祕，縱使歷時長久：因為人必須被理解。你的朋友成為你自身的一部分，是你自己的延伸；這是一個更難解讀的謎。唯有一事更難知曉，那便是你自己的心。直到人格的束縛鬆開，你方能開始窺見本體的深邃奧祕。除非你置身人格之外，它不會向你展現，讓你覺知。也唯有那時，你才能掌握並引導它。然後，也唯有那時，你才能運用它的全部力量，將其投向有價值的服務。

(9) 第十三條說明——在你自身獲得一定的篤定之前，你不可能幫助他人。當你學會了最初的二十一條，進入學習之堂，發展了力量，解開了感官的束縛，你會發現內在有一道泉源，言語將從此湧出。

第十三條之後，我無需再添註解。我賜你我的平和。△

這些規則僅寫給那些我賜予平和的人；他們能以內外知覺，閱讀我所寫下的文字。

評論I

「在眼睛能夠看到之前，須先無法流淚。」

凡讀此書者皆應記取：若只視之為尋常英語寫成，那麼內容就只是略含哲理，意義微茫。許多人這般讀法，只覺味如濃鹽橄欖，並非魚子醬。請務必留心，莫作此觀。

另有讀法，對許多作者而言，這甚至是唯一有效的途徑。即讀言外之意，而非紙面文句。這其實是破譯一套深奧密碼的過程。所有煉金術典籍，皆以我所謂的密碼寫就，歷代大哲與詩人皆曾運用。那些開悟者在生命與知識中系統地使用它；他們給出了最深邃的智慧，卻將真正的奧秘藏於建構的詞語之內。只能如此。因自然法則堅持：人須自行讀出奧秘，別無他法可得。求生者必自食其糧：這簡單法則，於更高生命亦然。人若欲在更高生命裡行動生活，不能如嬰兒般受人哺餵；他必須自己進食。

我願將《道路上的光》部分內容，以較新或較淺的言語轉述；卻不敢稱此舉為解釋。面對聾啞者，就算將詞句以各種語言翻譯，並在他耳畔高聲唸誦——這不會使真理更易明瞭。但對於耳聰目明之人，總有些語言比別的更易領會；我正是為這些人而講。

我深知此書第一則箴言，其內在意義對許多人仍是密封的，儘管他們對本書宗旨略知一二。

神祕主義的入口，立著四條經過驗證的真理。多道「黃金之門」擋在門檻；但也有人穿越這些門，見到了崇高無垠的彼岸。遙遠的時間盡頭，所有人都將穿門而過。我但願時間——這偉大的欺瞞者——莫要如此專橫。對於識它愛它的人，我無話可說；但對其他人（這類人並不如常人所

想那樣少），時間的流逝如同巨鎚重擊，而所感知的空間猶如鐵籠柵欄；因此我願反覆轉譯，直至他們徹底領悟。

寫在《道路上的光》首頁的那四條真理，指向欲成神祕主義者的啟蒙試煉。未經此關，他甚至觸不到知識之門的門閂。知識是人類最偉大的遺產；那麼，他豈不應嘗試一切可能的途徑去獲取？實驗室並非唯一能作實驗的場所；須知「科學」一詞源於「知曉」，其起源與「辨識」相似。因此科學並非只關乎物質，亦非僅處理其最精微幽隱的形態。這想法不過是這時代怠惰精神的產物。「科學」一詞涵蓋一切知識形式。化學家發現物質密度中，存在著通往更精微形態的路徑，這固然有趣；但此外尚有其他種類的知識，且並非人人皆將求知慾（渴望嚴格的科學性）僅限於透過物質感官檢驗的實驗。

但凡不是愚鈍之徒，或未因某種重大惡習而神智昏亂者，多少都已猜到，甚至可能略有所覺：在身體感官之中，存在更精微的感知。這並無反常之處；若能將大自然召至證人席，便會發現，尋常視覺所見之物，往往隱藏著比表象更重要的東西；顯微鏡為我們打開了一個世界，但在鏡中所見的範圍裡，仍藏著任何機器都無法探測的奧秘。

整個世界，下至最物質的形體，皆被其內在的一個世界所激活、照亮。這內在世界有人稱之為「星光界」，用其他詞彙亦可，儘管它僅指那「如星光」的世界；但正如洛克所言，星星本是自體發光之物。這性質正是物質內在之光的特徵；因見它者，無需燈盞便能看見。再者，「星星」一詞源於盎格魯-撒克遜語的「stir-an」，意為引導、激發、推動。無可否認，內在生命才是外在生命的主宰，猶如大腦指揮唇舌的動作。故此，「星光性」一詞雖不盡完美，就我目前的目的而言，已足敷使用。

《道路上的光》全書以星光界密語寫就，非藉心智之眼無從解讀。其教誨專為孕育、開展人的星光界生命而設。若不先踏出這一步，便無從獲取那「迅捷的覺知」——亦稱「明晰的直覺」。唯有這般篤定而精準的直

覺，才能在人意識的奮進疆域內，疾速運轉，抵達真正崇高的境地。對渴望實證之人而言，依靠實驗的求知太過迂緩；憑直覺掌握知識者，則能以意志強力運作，迅疾駕馭諸般知識形態，如堅毅工匠緊握手中工具，渾然不顧其重量或眼前阻礙。他不逐一試探，只取那最稱手的。

書中一切法則，並非為所有弟子而寫，而是給予那些「求索知識」之人。故而對其餘眾生，這些規則既無用處，亦乏興味。

對所有心向神秘學的人，我只說：先求知識。已有者，將被賦予更多。等待無益。時間的子宮將在你面前闔上，往後歲月，你仍是不曾誕生、毫無力量的存在。是以，渴求知識者，當留心這些法則。

這些非我杜撰或發明，僅僅是超然法則的表述，使其疆域內的絕對真理化為言語，一如統御大地與大氣運行的那些律則。

這四句所指的感官，乃是星光體的、內在的感官。

人常因痛苦、哀傷與絕望，而離開凡俗生活；這也才有機會看見那照亮無垠靈魂的光。他先耗盡了歡愉，繼而耗盡了悲苦——直至最後，雙眼再也不會流淚。

這本是自明之理，我深知許多人將激烈否認，反映了他們內在生命的思想。以星光體之眼去「看」，是一種我們難以即刻領會的運作。科學家十分明白，新生兒初次馴服自己的視力、迫其服從大腦時，那是何等偉大的奇蹟。每一種感官皆是同等奇蹟，視覺之所以居首位，正因它需最驚人的努力。然而新生兒幾乎下意識地完成此事，是習性強大遺傳力量的結果。無人察覺自己曾如何辦到；正如我們無法憶起一年前登山時每個細微動作。只因我們於物質中活動、生活、存在，此覺知已成直覺。

但對星光界的生活則情況迥異。漫長歲月裡，人類甚少關注它，乃至幾乎廢棄這些感官。誠然，在每一個文明中，當星辰升起，人類總會帶著或多或少的愚昧與困惑，承認自己知曉自身的存在。但大多數時候，則否

認這一點，並在成為唯物主義者後，化作一種奇異之物：一個看不見自身光的存在，一個不會持續活著的生靈，一頭擁有眼、耳、言語與力量的星光體，卻不去運用這些天賦。正因如此，我們已深植無知的習性，如今無人能以內在視覺觀看，除非痛苦令肉眼不僅看不見，更流不出淚——即生命的水分。無法流淚，意味著面對並征服了純粹的人性，所達致的平衡已非個人情感所能動搖。這並非鐵石心腸或冷漠。這亦非悲苦耗盡，彷彿飽經折磨的靈魂再難承載更多痛楚；更非垂暮之人的死寂，其情感遲鈍，只因共振的心弦早已磨損。這些狀態皆不適用於求道者；若他身上存有任何一種，在踏上這條路前，必須先予克服。鐵石心腸屬自私者、利己之徒，而大門對他們永遠緊閉。冷漠屬愚者與偽哲人；冷漠的他們只是傀儡，無力直面存在的諸般真實。當痛苦或哀傷已磨鈍了痛的鋒刃，結果便是一種近乎暮年倦怠的狀態，如常人往往經歷的那般。如此之人不可能踏上道路，因第一步挑戰極巨，唯精神與身體皆強健飽滿者，方得嘗試。

誠如埃德加·愛倫·坡所言，眼睛是靈魂的窗，是靈魂所居幽宮的窗。這大抵是對文義最貼近的淺白解釋。倘若悲痛、沮喪、失望或歡愉撼動了靈魂，令其無法專注於那啟發它的寧靜之靈，生命之水便會決堤，將理智淹沒於感官之中——屆時萬物模糊，窗牖俱黯，光也失了用處。事實上，若有人立於懸崖之緣，因一時情緒潰散而膽怯，必將墜落。因此人須保持身姿與平衡，不只在險境，即便平地上亦須如此；大自然亦藉萬有引力相助。靈魂亦然，靈魂是外在肉身與星光界靈性之間的連結；神聖火花棲於那靜止之處，任自然如何震盪，也搖不動那片空寂——永恆如此。但靈魂可能失卻對神聖火花的掌握，乃至忘卻它的存在，儘管二者本屬一體；而往往正是情感與知覺，令這握持鬆脫。

不論快樂或痛苦，皆會激起鮮明的顫動，這顫動便是人所感知的生命。然而當弟子開始修行，這份敏銳不曾消滅，反而加劇。此乃對他力量的第一重考驗：他必須比常人更尖銳地受苦、享樂或忍耐，同時肩負他人

所無的責任——不讓痛苦動搖堅定的志向。事實上，他第一步就得牢牢掌握自己，下定決心；這事無人能代他為之。

《道路上的光》前四則格言，全然指向星光界層次的發展。此發展須達至某種程度——必須徹底完成——本書後續方得真正領會，而非僅止智性理解；惟有此時，它方可作為實踐指南而非形上論文來閱讀。

某個偉大的秘教兄弟會中，每年歲初舉行四場儀式，實則正是闡明這些箴言。儀式僅由初入門者參與，因其主旨是助他們跨過門檻。當人們得知這些儀式關乎犧牲，便會明白成為弟子是何等嚴肅之事。首場儀式便是我一直談論的：最烈的歡愉、最深的苦楚、失落與絕望，全壓在顫慄的靈魂上；它尚未於黑暗中覓得光明，如盲者般無助。在它能承受這般衝擊而不失平衡之前，星光體感官必須保持封閉。這是仁慈的法則。某些「靈媒」或「通靈者」未經準備便闖入心靈感應的世界，便是違逆此超自然法則。違逆自然律者，往往損及身體健康；違逆內在生命律者，則往往喪失心智健全。這些「靈媒」成了瘋人、自毀者、道德淪喪的可憐蟲；且往往終成無信之徒，連親眼所見亦加懷疑。唯有當弟子成為自己的主人，他才敢踏上這險徑，試圖接觸那些存活並作用於星光界的存在，乃至覲見我等所謂的大師——因他們具備宏大的覺知，非但能駕馭自身，更能調御周遭諸力。

當靈魂為感官而活，其狀態是震顫搖擺的；唯有靈魂為知識而活時，狀態方歸於安定。這是最接近實情的淺白表述，然它只對智性淺白，對直覺則不然。人這部分的意識需以另一詞彙描述。「安定」或可轉譯為「歸家」。感官中尋不著永恆的家，因為此等震顫正是「變易」。這是弟子必須學得的第一個事實。為萬花筒裡已逝的圖景駐足哭泣，毫無用處。

此事眾所周知，而布爾沃·李頓曾描摹過——初涉神秘主義的首度體驗，正是這份難以承受的悲傷。一種空虛感襲上他身，彷彿世界盡成荒蕪，生活不過徒勞。此後，他將首度認真凝思抽象事物。當他凝視——或

試圖凝視——自己更高本性那不可言喻的奧秘時，亦引來了初次考驗臨身。昔日快樂與痛苦間的擺盪止息了，或許僅有一瞬，但這一瞬已足以將他從感官世界的緊縛中鬆解。他觸及了更宏大的生命，無論多麼短暫；於是當他重返尋常生活，便被一種虛幻、空無、可怖的否定感沉沉壓住。這便是布爾沃·李頓《札諾尼》中初學者所遭的夢魘；就連札諾尼本人，雖已悟得偉大真理、獲賦巨力，實則尚未真正跨過恐懼與希望、絕望與歡樂的門檻——它們在這一時刻似為絕對真實，下一刻卻只成幻影之形。

這最初的試煉，往往是生命的贈禮。因為生命終究是偉大的導師。當我們掌握了駕馭它的力量，才會回過頭來仔細端詳，正如化學大師在實驗室裡學到的，總比他的學生更深刻。有些人天生離知識之門很近——生命早已為他們鋪好了路，無須驚動那守護入口的可怕守衛。這類人必是天生敏銳而強韌，能領受最鮮活的歡愉；而後痛苦來臨，填滿其龐大的責任。最強烈的痛苦，就落在這樣的本質之上，直到意識從昏沉中醒來，憑藉內在的生命力跨過門檻，步入一個寧靜之地。此後，生命的震顫便失了暴虐之力。那敏感的天性依舊要受苦，靈魂卻已掙脫出來，疏離地立在一旁，引領生命趨向壯闊。

凡受時間支配的人，緩慢地走完所有週期，經歷一連串漫長的感官生活，不斷承受苦樂的交織。他們不敢穩穩擒住自我之蛇、征服它、進而超凡入聖；寧可在種種際遇裡繼續發愁，遭受對立力量的擊打。

若這般受時間支配者決意走上神秘之路，這將是他的第一課。假使生命不曾教導他，假使他尚未積蓄足夠力量來自學，卻有力氣向大師求助，那麼可怕的考驗就會臨到他身上，像《札諾尼》裡描繪的那樣：生活的震盪戛然而止；他必須直面那乍看彷彿虛無的深淵，並承受由此引發的衝擊。直到他學會安居於這深淵，在其中尋得安寧，他的雙眼方有可能不再流淚。

評論II

「雙耳須先失其敏銳，方能聽見。」

《道路上的光》開篇四則規則，乍看奇特，卻是全書至關重要的論述，僅有一條例外。它們之所以核心，在於蘊含了生命法則——那屬於星光體的創造本質。後續諸般規則，唯有在星光體（自體發光）的意識中，才鮮活起來。一旦掌握動用星光體感官之法，運用它們便成自然；其後的規則，不過是指導如何運用罷了。我這樣說的意思是，對僅在紙面上讀到此四則規則的人而言，這固然是耐人尋味的重要條文。然而，當它們銘刻於心、踐行於生活，這些規則便不再只是有趣或玄妙的形上陳述，而是生命的真切事實，必須理解，必須親歷。

這四條規則，鑄刻在每一處真正活躍的兄弟會大廳。無論此人是否會如浮士德般將靈魂售予魔鬼，或如哈姆雷特般戰敗，抑或在某領域內消逝，這些話都是為他說的。人可在美德與惡習間抉擇，但唯有成年者能如此；嬰孩或野獸無法選擇。因此，對弟子而言，須先成為弟子，爾後才見可選之路。努力成為弟子，實為一場重生，且須在無師指引下獨力完成。在學會這四條規則前，任何老師於他皆無用處；這便是「大師」之名的由來。未通過此四則，無論大師是光明慈愛的覺者，抑或黑暗的開悟者，皆無法真正影響一人。

我曾說，眼淚可稱為生命的水分。靈魂之眼欲見超凡世界，必先擱置凡人情感，獲致一種不為厄運所撼的平衡。

大師之聲總在世上迴盪；但欲聽聞，雙耳須不再接收那攪動個人生命的聲響。歡笑不再取悅內心，憤怒不再激惱它，溫言軟語也不再帶來撫慰。因為內在已是屹立不搖的平和之境，無人能擾；雙耳不過是外在門戶。

正如眼睛是靈魂之窗，耳朵亦是靈魂之門。透過這些，人知曉世界的紛亂。那些征服生命、超越弟子層次的偉人，能在人類的震盪與萬花筒般的變動中，保持寧靜，不受干擾。他們內在懷有確鑿的知識與圓滿的平和；因此，不為周遭人群變幻的聲浪所煽動或亢奮，那些只是零碎而謬誤的信息。我所指的知識，是直覺的知識。這種確切的信息，永無法藉刻苦鑽研或實驗獲取；因這些方法僅適用於物質，而物質本身全然不穩，恆處於變易之中。科學家所理解的自然與物質生命，其中最絕對、最普遍的定律，也會在此宇宙壽終時湮滅，唯餘其靈魂靜默長存。那麼，憑努力與觀察所得的自然法則知識，價值何在？望讀者或評論家勿以為我意在貶低科學所得之知識或研究。恰恰相反，我視科學家為現代思想的先驅。在古昔文學與藝術盛時，詩人與雕塑家得見神聖之光，將其化入自身的偉大語言。可惜，那輝煌歲月已葬於遙遠往昔，與菲迪亞斯之前的雕塑家、荷馬之前的詩人一同沉寂。奧秘不再統御思想與美的疆域；成為主宰力量的是人類生命本身，而非超乎其上的存在。但科學家前行之方向，非出己願，實為環境所迫，不斷朝可釋與不可釋之物的邊界推進。每一項新發現，都推著他們向前一步。因此，我極推崇經研究與實驗所得的知識。

但直覺的知識截然不同。它非以任何方式取得，而是靈魂本具之能。我所指的，並非「動物之魂」，這在死後因慾望、喜好或惡行記憶而縈繞人間；而是那活化一切個體存在的「神聖靈魂」。

這本是靈魂固有的能力。有意為弟子者，須憑強烈、堅決且不屈不撓的意志，喚醒對直覺知識的覺知。我用「不屈不撓」一詞，自有深意。唯有那些不可馴服、不受支配，深知自己必須駕馭人性、乃至自身神性之外一切的人，方能喚醒此能。「信則無所不能。」懷疑者譏笑信仰，且以心中無信為傲。實則信仰是偉大的引擎，是巨力，確能成就一切。因它是人的神性部分與小我之間的盟約。

欲得直覺知識，非用此引擎不可；若不信內在存有此知，又如何能宣稱擁有並運用它？

失此信念，人便比潮水中任意漂木殘骸更無助。漂木隨波逐流；人亦可能被命運的機遇擺布。但這般冒險終究是外在且微末的。奴隸縱使身戴鎖鏈拖行於街，仍可保有哲人的寧靜靈魂；伊比鳩魯便是明證。人可能享盡世間榮華，看似主宰自身命運；內心卻無寧靜，無確信，每一縷思緒的浪濤都能動搖他。這些無常的浪潮不僅沖盪人身，如水面浮木——那倒不算什麼。可怕的是，它們會侵入靈魂之門，沖刷靈魂，使之盲目空洞，喪失所有永恆的悟性，以致浮光掠影都能左右它。

容我舉一例闡明。設想一位寫作的作家、繪圖的畫家，或正聆聽腦中湧現旋律的作曲家；讓他每日站在大窗前，望著繁忙街道度日。活躍的生命力會蒙蔽他的視聽，都市的熙攘車馬不過是一場過眼雲煙的盛會。但若換作一個心智空洞、漫無目的之人，坐在同一扇窗前注視往來行人，他反而會記住那些偶然令他愉悅或興味的面孔。心智與永恆真理的關係，亦是如此。若心智不再將波動、片斷知識或不可靠的信息傳遞給靈魂，那麼在學會第一條規則後，於內在平和之處，真知之光便會迸發成火焰。於是耳始能聞。起初極模糊。實相生命初萌的跡象，確是如此微弱輕柔，有時竟被當作純粹的幻想而忽略。

但在能超脫純粹想像之前，他必須面對另一種虛無的深淵。唯有對一切轉瞬之聲閉耳不聞，徹底的寂靜才會降臨；那寂靜甚至比空間的無形空虛更令人驚怖。我認為，我們對虛空唯一的心智概念，化約至思維最基本元素，便只剩黑暗。對多數人而言，這是巨大的生理恐懼；若視之為永恆不變的事實，對心智而言無異於湮滅。但這只是感知的泯滅；即使在最深黑暗裡，一句話語的聲音也可能出現，帶來慰藉。當弟子尋得通往這黑暗可怖深淵的路，必須緊閉靈魂的每一扇門，不讓慰藉者與敵人進入。正是在這第二項努力中，他才體認痛苦與快樂原是同種感知，從前卻未能察

覺。因為當靈魂抵達此寂靜的孤獨時，它會如此渴望、熱切地追求一點可依憑的感知，以致不論苦樂皆被熱烈迎納。達此意識時，勇者會把握並持守，從而可能頃刻摧毀「敏感性」。當耳不再辨別愉悅或痛苦，便不再受他人聲音影響。屆時，他方可安然開啟靈魂之門。

「視覺」是第一項也是最易的努力，因它部分憑藉智性完成。智性能征服內心，在尋常生活中已是常識。故此初步步驟仍屬物質支配的範疇。但第二步不許有這類協助，亦不許任何物質性援手。我所謂物質性援手，是指大腦、情感或人類之魂的運作。當耳被迫只聆聽永恆寂靜時，我們稱之為「人」的存在，便不再成其為人。只要稍微考察他人施加於我們的千百影響，就會發現必然如此。弟子將履行成人一切職責；但他會依憑自身的是非判斷而行，而非任何個人或群體的觀點。這是遵循知識信條的自然結果，而非盲從任何教條。

弟子欲得必要的純粹寂靜，必須將心與情感、大腦與智性暫置一旁。兩者皆如機械，隨人之壽盡而消亡。唯有超越它們的本質，才是驅動人的力量，使人得以活著；而今，此刻此本質必須被喚醒，並採取行動。此刻最是危險。在第一個考驗中，人因恐懼而狂亂；布爾沃·李頓所寫的便是這第一關。但未有小說家續寫第二考驗，雖有詩人觸及。其微妙與巨險在於：一個人的力量，決定了他跨過這關的機會。若他有足夠力量喚醒那慣常沉睡的部分——即最高本質，他便有力開啟黃金之門，成為真正的煉金術士，握有生命的靈藥。

就在此經歷的當下，神秘主義者與眾人分道，走入屬於他自己的生
活；他踏上個人成就之途，不再僅僅服從於主宰塵世的神靈。這將自我提升為獨立力量的過程，實則使他等同於生命中更高尚的力量，與之相融。因為他已超越此世的力量與宇宙的定律。這正是人類在巨大努力中唯一的成功希望：從當下立足之處，縱身躍向下一處，立即成為神聖力量的一部分——如同他始終是智慧力量的一部分，也屬於那偉大本性的一部分。他

總走在自己的前方，若你能理解這般矛盾。那些持守此立場的人，相信自己，也相信整個種族與生俱來的進取之力，他們是兄長，是先驅。每個人都須獨自完成這驚險的一躍；然而，知道他人也曾走上此路，亦能成為暗中的支持。他們或許已在深淵中迷失；無論如何，他們有勇氣踏入深淵。我說他們可能迷失，只因一個事實：已通過之人無從辨認，除非兩者皆抵達另一種全新的狀態。此刻無需討論那是何種狀態。

只說一點：當人步入寂靜的初期，他會失去對朋友、愛人以及所有親近之人的感知；也看不見他的老師與前行者。我解釋這點，是因為罕有人在通過時不發出痛苦的哀嘆。若心智性先明白，完全的寂靜是必經之路，這哀嘆便不會成為途中的障礙。你的老師或前輩或許會握緊你的手，給予人心所能及的最深同情。但當寂靜與黑暗降臨，你便對他失去一切感知；你孤身一人，他無法相助——並非他的力量消失，而是你喚醒了自己的大敵。

我所指的大敵，正是你自己。倘若你有力量在黑暗與寂靜中直面自己的靈魂，你便能戰勝那僅居於感官中的、肉體或動物的自我。

這話聽來複雜，其實簡單。當人類達致其圓滿之境，且文明處於極盛之時，他正佇立於兩團烈火之間。若能繼承那偉大的遺產，動物性的生活重擔自會輕易脫落。若不能，人類種族便會盛開，隨後低垂、死亡、腐朽、從地表消逝，無論那花曾開得多燦爛。這番艱巨努力留給個人完成：拒絕被更高的本性嚇退，也拒絕被更低等、更物質的自我拖累。每個達成者，都是種族的救贖者。他或許不宣揚自己的作為，或許隱於秘密與寂靜；但事實上，他在人類與其神聖部分之間繫起了連結；在已知與未知之間；在市場的喧囂與喜馬拉雅雪山的靜謐之間。他不必走入人群去建立這連結；在星光界裡，他就是那連結，而這事實使他成為與他人不同層次的存在。即使在求知的最初階段，當他才邁出第二步，便會感到腳步更穩，意識到自己是被整體所認可的一部分。

這是生命裡不斷湧現的矛盾之一，也為小說家供給了素材。神秘主義者發現，當他努力活出自己選擇的生活，這些矛盾愈發鮮明。當他退回內在、能夠自我依靠時，卻更確切地成為明確思想與情感的洪流之一部分。當他學會第一課、征服內心的渴求、拒絕依賴他人的愛時，反而更能夠激發愛。當他拋棄生命，生命卻以新的形態與意義重新降臨。對人而言，世界始終是個充滿矛盾的地方；當他成為弟子，便發現生命可被描述為一連串悖論。這是自然中的事實，原因也不難理解。人的靈魂「如孤星獨居」，就連我們中最邪惡者也不例外；同時人的意識受振動法則與感官生活支配。僅這一點，便足以造就性格的複雜——這正是小說家的素材；每個人都是謎，對朋友、對敵人、對自己皆是如此。他的動機往往無從發現，無法探測，無人明白他為何這樣或那樣做。弟子努力喚醒那星光體部分的意識，他的力量與神性正沉睡其中。隨著這意識甦醒，人內在的矛盾會比以往更加顯著；他們經歷的悖論亦然。因為人當然創造自己的生活；「敢冒險，才有歷險」這句睿智的諺語，源自真實的事實，也涵蓋了整個人類的經驗範疇。

施加於人神聖部分的壓力，會反過來影響人的動物本性。隨著寂靜靈魂的覺醒，它使人的尋常生活更有目的、更鮮活、更真實，也更負責任。在前述的例子中，那些退回自身堡壘的神秘主義者找到了自己的力量；同時立即覺察到隨之而來的責任。他的力量並非來自個人權益，而是因為他是整體的一部分；當他脫離生命的動盪、能夠穩穩站立，外在世界便呼喚他前去協助。內心也是如此。當它不再索求，反而被呼召去慷慨給予。

《道路上的光》被恰當地稱為一本充滿悖論的書；當它述及弟子切身的個人經歷時，又怎能不是如此？

若要獲取星光體感官的視覺與聽力——或者說，若要覺醒並敞開靈魂所有門戶，本是艱鉅的工程，或許須耗費無數轉世的光陰來交換。然而，

當意志足夠強韌，奇蹟也能在一瞬間完成。那時，弟子便不再是時間的奴僕了。

前兩個步驟屬於退守；意即從當下的處境抽身，而非邁向另一種境況。隨後的兩步則為進取，意味著朝另一種存在的狀態前行。

評論III

「聲音須先失卻傷人的力道，方能在大師面前開口。」

言語是溝通的力量，掌握它，便踏入積極的生命。

首先容我稍作解釋，《道路上的光》裡的規則如何編排。前七條編號規則，是前兩條未編號規則（已在先前兩篇論文中討論）的子則。這些編號是我所加，為了闡明那些未編號的規則。至於第八至十五條編號規則，則歸於本篇即將介紹的未編號規則之下。

這些規則專為弟子而寫，旁人不會感興趣，想必也無人願意費神深讀。前兩條規則，所需投入的努力，需如外科醫生的刀那般精準，必要時我將細說。弟子須獨自面對那條蛇——他的小我；他必須用自己的意志，壓制人性的慾望與情緒。唯有完成或部分完成這項任務，他才可請求大師相助。否則，靈魂的門窗便會模糊、盲目、轉暗，知識再也無法透入。這本書無意教人如何處理自己的靈魂；我只提供知識給弟子。之所以不寫給大眾閱讀，是因為受到超自然界不變法則的阻攔。

我寫下的這四條規則，是給願意研習的西方人；也如我所言，它們銘刻於每個活躍兄弟會的前廳。甚至能說，它們刻在每個活躍的、已消逝的，或尚未成形的教團前廳。當我說兄弟會或教團，並非指學者與知識分子的隨意組合；我指的是超自然界的實存事實，是通往絕對神或善的發展階段。在這過程中，弟子遭遇不同程度的和諧、純粹知識與真理；當他踏入這些不同階段，便發現自己成為所謂人類意識層面的一部分。他遇見與他同等的人，具備一樣無私的品格，他與他們的連結變得永久而不可分割，因為這建基於本性深層的相似。對他們而言，誓約無需以凡俗言辭或形式表達。這便是我所知兄弟會的一面。

弟子征服第一條規則後，會發現自己立在門檻上。此時，若意志足夠堅定，他的言語力量便會浮現；這是一種雙重力量。隨著進展，他進入一種開花狀態，每個綻放的花蕾都散發出自己的光芒或花瓣。若要行使這新天賦，他必須以其雙重特性運用。他從內在發現了在大師面前發言的能力；換言之，他有權要求與最神聖意識狀態中的元素互動。但他也發現，因其本質，他必須同時以兩種方式行動。他無法將聲音傳送至諸神所居之高處，除非先深入那沒有光亮的深淵。他受鐵律約束。若他要求成為入門者，必須先成為僕人。然而，他的服務是崇高的，只因參與者的品格如此。因為大師們也是僕人；他們提供服務，爾後獲得回報。他們部分的服務，是讓知識觸及弟子；而弟子首要的服務，是將所得知識分享給那些尚未準備好立於他所在之地的人。這不是任何大師、教師或聖人的任意決定；這是弟子所進入的生命法則。

因此，古埃及兄弟會聚所的內門上刻著：「勞動者應得其報酬。」

「求者必得。」聽來似乎容易得難以置信。但除非弟子已獲得助人的能力，否則他尚不能「求」（此處指經文所用的神秘意義）。

為何如此？這句話聽來太教條嗎？

若說跳躍之前必須站穩腳步，這會太教條嗎？這裡的立場相同。若給予了幫助、完成了工作，便能獲得實質的回報；不是我們所謂的個人酬勞，而是因具備共同性質而獲得。這是神聖的付出；他們要求你在成為其一員之前，也須付出。

弟子勤於發言，便能發覺此法則。言語是種禮物，只賜予有力有識的弟子。通靈者縱能涉足「心靈感應-星光界」，若未即刻索求並持守，便尋不著確切言語。若他耽於靈異現象，或僅是對星光界的環境感興趣，便無法直抵思想之光線，唯在彼處浮沉自娛，猶如塵世生活。固然，在「心靈感應-星光界」中，他仍可習得一二簡單課程，正如物質與智性生活亦能授

予淺顯教訓。人必先學此課；若未習得這些早階之功，便貿然踏入弟子之道，必因無知而受苦。這些課程至關緊要，須以至要之法研習，反覆歷練，直至浸透萬物。

言歸正傳。入門者求取所謂發言之能時，須向偉大者呼告，求其指引——此偉大者立於他所踏入的知識光輝最前沿。當他如此行，其聲音會被所接近的力量反彈，回響於人類無知之深淵。世間存在著教導人的知識和有益力量；這訊息以某種混沌朦朧之姿，傳予任何願聞之人。弟子若欲跨過門檻，必得傳此訊息，並以某種方式將其鐫刻留存。

弟子往往會對自身的粗陋與未準備好所驚；於是生出做好此事的渴望，而這助人之願，便催生了力量。這渴望純粹降臨其身；實現時無功無名，亦無私己回報。故此，他得了實現之力。

縱觀我們所能追溯的過去歷史中，皆清晰昭示：入門者所受的第一項使命，從無功勳、無榮耀、無報償可言。神祕主義者總遭嗤笑，靈視者總被懷疑，然這些具備額外智識之人，終為後世留下了文字紀錄。在大多數人眼中，這些記載無謂而虛妄，即便作者享有從遙遠過去發聲之利。而那承擔此任的弟子，若暗懷名望或成功之想，盼以師者與使徒之姿現身人前，則他未起步便已落敗；其隱藏的虛偽不僅毒害己魂，亦污損所觸他人之靈魂。他在暗處崇拜自己，這偶像崇拜之舉，必招致自身的苦果。

弟子若擁有涉入之力，且強韌得足以穿透每一重障礙，當神聖訊息降臨其靈時，他將全然忘我，沉入全新的覺知。若這崇高接觸真能喚醒他，他便成為神聖之一員；他將渴望給予而非索取，願助人而非受助，決意餵養飢者而非自取天界瓊漿。其本性已然轉變，往日驅動人心的私慾，頃刻離他而去。

評論IV

開悟者的隱居

「聲音須先失卻傷人的力道，方能在大師面前開口。」

多數對神秘學僅止皮毛的人，總追問同一件事：若世間真有開悟者，為何從不現身示現神力？若說這群智者長居喜馬拉雅幽僻之地，那正好證實他們不過是稻草人偶。不然，為何偏要躲得那麼遠？

遺憾，這非關個人選擇，而是大自然定下的安排。地球上有幾處地方，令人感覺不到「文明」的進程，連十九世紀的熱潮也未能滲入。在這些得天獨厚的角落，人們具有豐足時間與機緣，得以體嘗生命的實相；他們不會被一個稚氣、拜金、逐樂的社會所排擠。地球縱有開悟者，也必須為他們保留隱居之所。這是自然界的常態，亦是超自然深層事實的外在顯影。

初學者發出的聲音若未褪盡傷人之力，其祈求便不被聆聽。因為「神聖 - 星光界」的生命*，猶如自然界生命，皆受秩序統轄，自有中心與邊緣。無論哪一層面，愈近生命核心，知識愈是澄明，那兒全然由秩序統治；混亂則令外圈昏暗而困惑。事實上，一切生命形式多少都類似某個哲學流派——總有人不顧性命地獻身求道，也總有浮淺之徒來來去去；對此伊比鳩魯曾諷，教他們哲學猶如以叉食蛋奶醬，徒然困難。超星光界的生命亦復如是；而開悟者在那裡擁有更深邃的隱居。那隱居安穩而隱密，連一絲不諧之音也傳不入他耳中。但人立刻會問：若他真具如斯偉力，何需如此隱藏？答案卻顯而易見。他為服務人類而存在，將自身等同於全世界；他時刻準備為人類奉獻——藉由為人類而活，而非為之而死。為何他不該為此赴死？正因他是整體的一部分，且是其中最珍貴的部分之一。正因他活在自己不願破壞的秩序法則之下。他的生命不屬自己，而屬於背後

運作的力量。他是人類的花朵，蘊藏神聖種子的蓓蕾。他本人即是共通的瑰寶，受守護、被保全，只為讓果實完熟。唯在世界歷史的特定時刻，他才被允許以救贖者之姿走入人群。但對那些有力量脫離群眾的人而言，他總是近在咫尺。對那些強韌得足以戰勝人性惡習的人（如四條規則所示），他總在身旁，清晰可辨，隨時應答。

【*當然，凡神秘學讀者，透過艾利馮斯·李維與其他作者皆明瞭，「星光界」力量不均，混亂難免。但這不適用於「神聖星光界」，那裡由智慧與秩序主導。】

然而這般對自我的征服，意味著摧毀某些性質——多數人視其為堅不可摧，甚至值得珍惜。所謂「傷害之力」，往往是為了保住一個人所珍視的一切，不僅在己身，亦在他人。自衛與自保的本能屬其中；那份自認為擁有權利的念頭亦屬之——不論是身為公民、人類，或僅僅是一個「自己」的權利；還包括對自尊與美德產生的愉悅意識。此言或許令許多人難以承受，卻真實不虛。因我此刻所寫，以及過去對此主題的所有著述，無一字出於己創。它們源於那偉大兄弟會的傳統，那曾是埃及隱秘的輝煌。銘刻於其前廳的律則，與今日各學派門前所懸並無二致。

自古以來，智者皆離群索居。即便偶為暫定之目的而涉世，他亦能如舊時般，全然保有其隱居之靜謐與安穩。這是他傳承的一部分，是他職分的一部分，無法推卻；他不能如西敏公爵那般，聲稱自己「選擇不當公爵」。在世界諸大都邑，開悟者不時暫居，或僅是途經；但眾人皆偶爾蒙受其實質力量與存在的扶助。在倫敦、巴黎、聖彼得堡，皆有修為至高之人。然其身為神秘主義者的身份，僅為那些有能力識別者所知——此能力，正來自戰勝自我之後。否則，他們如何能在都市的喧囂與失序中，哪怕存留一小時？那混亂造就了心智與心靈感應上汙濁的氛圍。若無護佑，其自身成長必受擾亂，其使命亦遭妨礙。初學者或曾偶遇開悟者，甚至與之同住一屋簷下，卻無法認出他，亦無法使自己的聲音抵達他耳中。因即

便空間、關係或日常的親近，也無法破除那道隔絕開悟者的、不可抗拒的法則。凡音聲皆無法滲入其內在的聆聽，除非它化為神聖之音——一種不呼喊自我的聲音。任何次等的祈求皆屬徒勞，徒然耗費心力，猶如請語言學教授來教孩童識字。除非一人於內在與靈性上成為弟子，否則對那擁有多位弟子的師者而言，是視而不見。弟子唯有一途可臻此境：放下其個人的人格。

欲令聲音失卻傷人之力，人須能將己身視為茫茫眾生之一員，是被存在之海的振動捲來拂去的一粒沙。據說海底每粒沙皆會輪流被沖上岸，在陽光下躺臥片刻。人亦如是，被一股巨力驅至此處彼方，各自輪流領受照臨身上的光熱。當人能如此將自己的生命視作整體之一部分時，他便不再為一己之獲取而奮鬥。這便是捨棄個人的權利。凡夫所期盼的，並非與世人擁有相等的財富，而是在其所關切的某些方面，比他人優越。但一名弟子不抱此想。因此，縱然他如伊比鳩魯所言是「被網綁的奴隸」，他對此亦默然不語。他知道，生命之輪不停轉動。伯恩-瓊斯在他那幅非凡的畫作中已揭示此理——輪子轉動著，其上載著富人與窮人，大人物與小角色——每個人皆有他的好運時刻，即當輪子將他帶至頂端時——君王崛起又傾頹，詩人被頌揚亦被遺忘，快樂的奴隸遭棄置。隨著輪子轉動，每個人終將依次被碾過。弟子深知此點，儘管他的責任是盡力活出屬其生命，但他既不抱怨，不為之狂喜，亦不哀嘆他人命運更佳。他清明地知曉，所有人皆在學習一門功課；他微笑望著那些社會主義者與改革家，試圖純憑外力重整環境，殊不知那環境正是人性自身力量所生。這無異以卵擊石；是白白耗損生命與心力。

意識到這一點，人便放下他幻想中的個人權利，無論那是何種權利。這便拔除了常人皆有的那根尖刺。

當弟子充分認識到，個人權利的念頭不過是己身有害性質的產物，是自我之蛇的嘶嘶吐信，以毒刺荼毒自己與周遭生命時，他便準備好參與那

每年一度、為所有準備妥當的初學者開啟的儀式。他捨棄一切防禦與進攻的武器；一切思想與內心的兵械，以及頭腦與靈性的武裝。他再也不會將另一人視為可批評或譴責的對象；初學者再也不會為自衛或辯解而提高嗓音。當他自那儀式重返世間，將如新生嬰兒般無助且無蔽。的確，他正是如此。他已開始在生命更高的層面重生，在那微風拂煦、光明粲然的高原，從此雙眼以全新的洞察，睿智地凝視世界。

前文曾述，弟子放下個人權利意識後，還須放下自尊心與對美德的感覺。這聽來或許像是可怖的教條，然而所有神秘主義者皆清楚知曉，這並非教條，而是事實。凡是自覺比他人神聖者，凡是因自認無罪免愚而沾沾自喜者，凡是覺得自己更有智慧、或在任何方面高於同胞者，皆無法成為弟子。一個人必須變得如同小孩，方能進入天國。

美德與智慧誠然高貴；然若滋長傲心，令人自外於群，則無異於那自我之蛇換了更精緻的軀殼，重新纏繞上來。它隨時可能現出粗蠻原形，狠狠噬人——譬如煽動謀殺，為利為仇；或驅策政客，為己為黨，不惜犧牲眾生。

實則，喪失傷人之力，方意味著那蛇不只被按住，更是被殺滅。若僅令其昏沉，它總會醒轉，誘使弟子挾知識力量行自私之事，終淪入眾多黑巫之門。毀滅之路何其寬闊平直，蒙眼亦能摸索前行。那確是毀滅之路：人一旦開始獨為己活，視野便日益縮小，直至那強烈的內縮之力，將他囚入針尖般的隅隙。日常所見，正是如此：人一自私，便成孤島，索然無趣，亦不可親。這景況著實可怖，眾人終將遠避極端自私者，如獵物驚逃。試想，若在更高的生命層次上，加上知識的附加之力，再經累世輪轉，那又將是何等駭人。

故而，我勸你在門檻前駐足深思。因那未經全然淨化的初學者，其呼求無法抵達聖覺者的隱居之境，反倒可能喚醒蟄伏於人性暗處的可怖力量。

* * *

「靈魂若要立於大師面前，雙足必已浸沐於心血的洗禮。」

此處「靈魂」一詞，指的是神聖靈魂，或稱「如星之靈」。

「能立」即是「有信心」；有信心，意味弟子對己確然有把握，已然捨棄情緒、自我，乃至人性；他不知恐懼，不覺痛苦，全副意識凝注於神聖生命——那以「大師們」一詞象徵呈現者。他無眼、無耳、無言、無力，唯存於至高感官所接引的神聖光明中。於是，他無所畏，無所痛，無焦慮亦無沮喪；其靈魂巍然屹立，不退不移，沐於沛然神光，透徹全身。至此，他方繼承其業，得宣稱與人類導師同源；他昂首直立，呼吸著與他們一樣的空气。

然在臻至此境之前，靈魂的雙足，必須浸沐於心血的洗禮。

首要律則，在於犧牲或放下一個人的內心及其情感；所求的，是「臻至一種不為個人情緒所動的平衡」。堅忍哲人亦如是行：他置身局外，平等看待自己與他人的苦難。

同理，在神秘家的語彙裡，「眼淚」一詞表述的是情感之魂，而非其物質表象；故而此處「血」所象徵的，亦非肉身賴以存活的血液，而是人性中那股活躍的創造性本源——它驅使人投身人世，遍嘗苦樂悲欣。當他已讓這血自心中流盡，便能以純淨的靈性之姿立於大師之前，不再為情感與經驗而輪迴。縱然其命運或仍需歷經漫長時劫，於粗重物質中連續轉世，他卻已無所渴慕，因為那粗糙的生存慾望已自他身上褪去。當他投身肉體，只為踐履神聖目標，完成「大師們」的工務，別無他圖。他不求快樂，不避痛苦；不索天堂，不畏地獄。他所進入的偉大遺業，並非對所捨棄之物的補償，而是一種境界——單純抹去了對那些事物的記憶。如今，他不再活於世間，而是與世共存：他的視野，已擴展至宇宙的寬度。

△

